

证券代码：603213

证券简称：镇洋发展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Oceanking Development Co., Ltd.

（宁波市镇海区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天中路 655 号）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〇二三年一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扩大公司经营规模，进一步增强资本实力及盈利能力，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公司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6 亿元(含 6.6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年产 30 万吨乙烯基新材料项目建设费用。本次募投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投资预算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年产 30 万吨乙烯基新材料项目	197,800.00	35,762.75	66,000.00

本项目总投资 197,800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募集资金 35,762.75 万元用于上述项目建设。由于前次募集资金远低于上述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使用本次拟募集资金 66,000 万元用于该项目投资建设。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背景

公司主要从事氯碱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生产产品聚氯乙烯 PVC(乙烯基的一种聚合物)属于氯碱行业下游应用，是世界最大的有机耗氯产品之一，也是中国氯碱工业生产

链条中的最主要产品之一。其产品具有优良的耐化学腐蚀性、电绝缘性、阻燃性、质轻、强度高且易于加工等优点，属于世界五大通用塑料（聚乙烯 PE、聚丙烯 PP、聚氯乙烯 PVC、聚苯乙烯 PS 及 ABS）之一，与钢材、木材、水泥并称四大基础建材，在整个化工行业中占据着十分重要的地位，广泛用于工业、建筑、农业、日常生活、包装、电力、公用事业等领域。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

（一）实现氯碱生产平衡，提高氯碱装置综合经济效益

公司长期以来一直专注于氯碱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继续单纯通过扩大烧碱等产品的规模带来的边际效益逐渐递减。同时，氯气作为烧碱的联产品，不易运输和储存，市场销售半径受到严格限制。为实现氯碱生产平衡，公司已经发展了一系列耗氯产品，但该系列产品整体经济效益不高，因此，发展符合市场需求、高附加值的高耗氯产品是公司提高氯碱装置综合经济效益的有效途径。相比较而言，在众多耗氯产品中，PVC 是世界最大的有机耗氯产品之一，同时作为五大通用塑料和四大建材之一，广泛应用于建筑材料、工业制品、日用品、地板革/砖、人造革、管/板材、电线电缆、包装膜、瓶料、发泡材料、密封材料、纤维等方面，往往是大型氯碱企业耗氯产品的重要选择。

随着国内经济平稳发展，特别是城镇化建设、节能环保产业发展等，预计在“十四五”期间，国内 PVC 需求增速将保持稳定增长，市场发展前景良好。在同行业企业中，有条件的大型氯碱化工企业均在发展烧碱产业的同时，配套了一定规模的 PVC 产能用于提高氯气的附加值。

（二）优化产品结构、完善产业链，提升经营稳定性与盈利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氯气自用率将得以提高，并

形成 PVC、氯化石蜡、高纯盐酸、次氯酸钠、环氧氯丙烷等多个氯下游装置，优化产品结构、完善产业链。本次募集投资项目将是公司对接石化材料转型升级的重要举措，会大大提高公司氯碱产品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的行业影响力，是公司目前发展和未来生存的必然选择。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一）本次发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

公司的组织机构健全、运行良好、盈利能力具有可持续性、财务状况良好、财务会计文件无虚假记载、募集资金的数额和使用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具备公开发行可转债的资格和条件。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地方发展规划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30 万吨/年乙烯法聚氯乙烯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编制、国家工信部批准的《石化绿色工艺名录（2020 年版）》中，明确“无汞法（乙烯法/无汞电石法）聚氯乙烯”为绿色工艺。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浙江省石油和化学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重点发展临港石化产业，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绿色可持续发展战略，契合宁波市“打造万亿级绿色石化产业集群”和宁波石化园区“打造世界级国际领先的绿色石化产业集群”的规划目标。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竞争优势

乙烯法 PVC 受原材料乙烯来源的多元化影响，传统石脑油裂解制

乙烯、西部煤制烯烃和沿海甲醇制烯烃、进口乙烷裂解制乙烯、原油直接裂解制烯烃等方式提高了我国乙烯供给能力。而另一种主流生产方式电石法 PVC 受“双碳”政策、人工、原材料焦炭/兰炭等价格上涨影响，生产成本显著增加，再加上国内日益升级的环保要求及更少的操作人工需求，使得乙烯法 PVC 相较于电石法更具有成本优势。

此外，目前国内 PVC 产品产能主要位于西北地区，而消费地区主要位于华东和华南地区，存在区域内产销严重不匹配的情形。公司位于我国 PVC 主要消费地的华东区域，靠近消费市场，具有较强的区域优势。

五、本次可转债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围绕公司年产 30 万吨乙烯基新材料项目展开，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战略，有利于进一步拓展和丰富公司产品线，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实现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拓展，巩固和发展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提升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的实现。

（二）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公司货币资金、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将相应增加。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前，公司一方面可以较低的财务成本获得债务融资，另一方面不会因为本次融资而迅速摊薄每股收益。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逐步实施以及可转债持有人陆续转股，公司的资本实力将得以加强，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偿债风险也随之降低，抗风险能力将得以提升，为未来可持续发展提供良好保障。

六、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年产 30 万吨乙烯基新材料项目

实施主体：镇洋发展

实施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天中路 655 号

（二）项目投资情况

本项目投资预算总额为 197,800 万元，本次拟投入募集资金 66,000.00 万元用于项目建设。

（三）政府审批情况

公司的募投项目为 30 万吨/年产能的乙烯氧氯化法 PVC 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规定的限制及淘汰类产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并已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经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统计局）备案，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取得宁波市能源局的能评批复，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取得宁波市生态环境局的环评批复，备案和环评批复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代码	环评批复
年产 30 万吨乙烯基新材料项目	2020-330257-26-03-150730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出具了甬环建[2020]19 号《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乙烯基新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同意该项目的实施。

（四）经济效益估算

经测算，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约为 12.65%（所得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约为 8.85 年（所得税后），项目的经济效益较好。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结论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政策及公司的发展规划，项目经济效益较好。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必要的、可行的。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4 日